

证券代码：002119

证券简称：康强电子

公告编号：2013-022

## 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3年6月25日接到公司股东任伟达先生转来的任伟达与农业银行宁波姜山支行（以下简称“农业银行”）签订的《股权质押合同》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《证券质押登记证明》（编号：1306210021、1306210022），任伟达将其所持公司限售流通股 6,30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3.055%）、无限售流通股390,000 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0.189%）质押给农业银行，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6月21日，股份质押冻结期限从质押登记日至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。

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任伟达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,69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244%。任伟达先生累计质押公司股份总数为6,69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.244%。

### 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
- 2、股权质押合同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康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